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 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贵公司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经过持续督导现场检查工作,本公司认为: 2022 年,贵公司在公司治理、内控制度、三会运作、信息披露、独立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募集资金使用、经营状况等重要方面总体运行良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要求。

根据本次现场检查的情况,我公司特提请贵公司关注以下事项:

- 1、建议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 构,强化风险防范意识,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 2、建议公司持续、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义务。
- 3、受宏观经济波动对化纤下游纺织服装消费领域的冲击,及俄乌冲突因素导致的石油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炼化板块业务的负面影响,公司 2022 年业绩大幅下滑,提请公司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波动风险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并积极做好经营应对和风险防范措施。

附件:《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